公司代码:603188 公司简称:亚邦股份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拟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邦股份	60318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娜	强梦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105号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105号
电话	0519-88316008	0519-88316008
电子信箱	zhanglina@yabangdyes.com	qiangmengting@yabangdye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染料及染料中间体的销售与服务,是国内蒽醌结构染料生产专家工厂。近年,公司围绕精耕精细化工的发展战略,通过产业并购扩大主营业务范围,满足多层次的客户需求,实现公司多元化发展。2017年8月份收购了江苏佳麦化工有限公司51%股权,新增了苯甲酰氯等专用化学品的经营业务。2018年2月完成了对江苏恒隆作物保护有限公司的收购,成功跨入农药产业。2018年10月收购了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进一步拓宽农药业务板块。公司染料业务、农药业务以及专用化学品业务均从原材料采购开始,通过自有装备生产各类染料、染料中间体、农药和专用化学品,形成较长的产业链,按市场需求和订单生产。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面对市场独立销售,具有完整的销售业务管理体系。公司客户按照其采购公司产品的用途分为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按照销售地区分为内销和外销,国内主要以向经销商销售为主,向终端客户销售为辅的模式,国外主要销售给终端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染料行业需求稳定,下游印染行业仍以平稳过渡、节能减排以及淘汰落后产能作为主要任务。但随着今年全国范围内掀起的安全环保整治大行动,化工企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安全、环保高压态势,尤其是江苏范围内沿着化工园区集中整治的要求中明确提高了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涉及到的安全、环保标准,大部分化工企业需要停产进行升级改造以达到新的安全环保标准,染料企业开工率受到直接影响,染料供给端持续收缩,全行业染料产品供不应求,产品价格翻倍,一部分产品缺货,影响了下游印染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公司所处的农药行业同样,停产和开工率不足,相关农药业产品价格翻倍,部分产品缺货,影响了农业生产。市场的急剧变化,导致国内纺织业和农业成本上升,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和环保力度不断加大的背景下,染料和农药企业将面临行业洗牌,大中型企业凭借自身规模优势加大安全环保综合治理的投入,通过不断改进生产装备,优化工艺技术,减少“三废”排放,实现清洁生产。而一些自身实力较弱的中小型企业因无法满足新的安全、环保技术要求必将在微烈的市场竞争中淘汰。低端产能不断出清,将加剧行业的整合,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从而使得行业竞争结构得到不断优化,促进行业持续良性发展。公司将凭借在细分行业龙头企业的优势,彰显公司技术和环保实力,在行业洗牌的过程中抓住机遇,通过兼并重组落后产能,延长产品链,形成资源循环优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764,811,910.18	5,303,004,168.02	4,495,563,743.96	-10.15	5,132,940,649.02	4,208,017,309.36
营业收入	2,075,820,294.21	3,239,907,872.95	2,435,577,593.69	-35.93	2,864,525,803.74	2,287,515,51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569,180.49	547,608,762.38	500,707,872.47	-70.50	661,587,232.55	655,394,64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619,434.00	482,212,277.42	482,049,366.15	-58.81	653,657,510.63	653,640,10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3,813,214.53	3,786,350,632.83	3,676,071,446.59	-20.67	3,525,009,975.07	3,461,842,51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048,959.75	582,044,750.69	516,296,672.54	-0.51	474,480,629.75	550,475,66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13	0.9507	0.8693	-70.41	1.1486	1.13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13	0.9507	0.8693	-70.41	1.1486	1.1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8	14.98	14.03	减少9.80个百分点	19.92	19.9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47,849,874.47	564,792,796.06	431,178,389.85	431,999,23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495,522.70	85,684,150.41	74,924,133.70	-112,544,62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112,068.45	86,334,159.20	85,041,727.90	-88,868,52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67,873.12	143,098,549.40	125,627,622.03	204,554,915.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8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0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66,112,000	28.84	0	质押 166,1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旭东	0	26,030,000	4.52	0	质押 25,600,000	境内自然人
河南玲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	16,000,000	2.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3,660,553	2.37	0	无 0	国有法人
卢建平	2,964,800	9,835,200	1.71	0	质押 4,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947,800	1.03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830,000	5,830,000	1.01	0	无 0	其他
张华	0	5,417,960	0.94	0	质押 3,000,000	境内自然人
熊明华	0	5,300,848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建泽	0	5,180,000	0.9	0	质押 5,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许旭东与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许小初为兄弟关系。2、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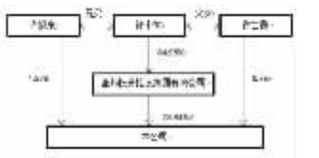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582.0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35.93%;实现营业利润16,647.0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76.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55.92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70.50%。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476,481.19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0.15%;负债总额164,445.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4.51%,比上年末增加了9.68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300,381.32万元,比上年末减少20.6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根据2018年6月财政部发布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影响如下:公司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公司董事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一致同意以上会计政策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相比增加3户,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2,040,291.5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3,204,029.1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53,269,188.90元,扣减2018年6月已分配股利28,800,000元,2018年末的未分配利润为743,305,451.29元。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资金状况和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等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2018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一)2018年公司下属子(分)公司停产造成业绩大幅下滑

2018年我国安全、环保政策的持续趋严,公司受江苏连云港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2·9”重大安全事故以及4月28日起化工园区停产进行安全环保集中提标整治的影响,公司2018年度开工率的严重不足,使得销售收入下降,停产费用增加,导致公司的效益同比大幅下降。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582.0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35.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55.92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70.50%。

(二)2018年公司下属子(分)公司进行安全、环保停产提标改造

为积极响应政府安全、环保提标整治要求,公司主要子、分公司自4月28日起停产进行提标改造。在停产整改期间,公司根据各级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积极制定整改计划,落实整改措施,从产品工艺流程到设备运行,全面推行提标改造工作。根据沿海化工园区集中整治标准要求,企业安全、环保运行标准大幅提高,公司在提标改造过程中需加大安全、环保的投入,资金需求大,技术要求高。截止目前,公司仍有五家公司尚未恢复生产。为进一步推进复产整改工作,从本质上提高公司安全、环保治理水平,公司积极落实整改的同时,加快推进各安全环保提升项目,总投资约4.34亿元。主要有高盐水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约7456万元,年处理7万吨废硫酸再利用和0.9万吨废活性炭酸环再利用环保技改项目投资5951万;染料废水分质分类提升改造工程投资7240万;废气治理提升改造及深度处理和其他污水提升改造项目11537万元;安全自动化改造等安全提升改造项目11223万元等。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利条件。

(三)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产业整合,资金需求较为明显。

近年,公司围绕精耕精细化工的发展战略,通过对外收购的方式进行产业链的整合,实现外延式扩张发展。2018年2月,公司以自筹资金方式9.03亿元收购了江苏恒隆作物保护有限公司,跨入农药产业。2018年10月,为拓宽农药业务,同时实现部分产能转移,分散风险,公司控股子公司恒隆作物以1.32亿元现金收购了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为进一步加快公司发展,未来逐步展开染料和农药项目并购,需要一定的资金储备。

(四)公司2018年度虽然盈利,但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

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综合以上各项因素,公司对外投资金额较大,且大部分时间处于停产状态,安全环保提标改造投入较大,目前仍有5家公司尚未恢复生产,公司现金流不充裕,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2019年公司将审慎决策,稳健经营,争取2019年度实施现金分红,以满足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进行全产业链布局发展和产业升级,以及新技术新项目的研发、筹建等方面,并通过资本运作择机并购优质项目,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滚存适量的未分配利润能相应减少公司向银行或金融机构借款,节约财务成本。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思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出发,结合公司未来的产业布局情况,为了满足公司后期的各项经营性资金需求,维持公司稳健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财务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可持续发展,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相关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目前公司生产、安全及环保的提标升级的需要,公司未来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为维持公司营运资金的正常周转,满足公司稳健发展的资金需要,本次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重要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和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与关联方因业务合作而形成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根据2018年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和公司发展预测,预计2019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285.34万元,关联董事3人回避了表决。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145万元。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626.42万元。

(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劳务(水处理)	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	6.16	牛塘停产,污水处理量减少
采购能源		35.00	45.12	办公用电量增加
房屋租金			62.34	租用办公楼,解决增加的办公需求
房屋租金	连云港亚邦龙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租用综合楼,解决增加的办公需求
采购职工宿舍			287.95	采购宿舍楼,解决职工住宿需求
采购能源	常州市合成材料厂有限公司		7.11	正常生产经营采购能源
提供劳务(处理费)			72.86	关联公司固废处理需求增加
采购商品	常州光辉化工有限公司	30.00	25.44	
销售商品		50.00		本期未发生
提供劳务(处理费)			19.44	关联公司固废处理需求增加
合计		145.00	626.42	

(四)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劳务(水处理)	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	4.00	0.31	6.16	2.87	
采购能源		50.00	0.42	14.60	45.12	0.44	
房屋租金		62.34	13.85		62.34	15.02	
房屋租金	连云港亚邦龙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2.22		100.00	24.09	
采购职工宿舍		-			287.95	9.84	
采购能源	常州市合成材料厂有限公司	13.00	0.11	5.56	7.11	0.07	向关联企业采购用水增加
提供劳务(处理费)		-			72.86	1.49	
采购商品	常州光辉化工有限公司	30.00	0.04	0.61	25.44	0.04	
提供劳务(处理费)		20.00	0.29		19.44	0.40	
合计		285.34		21.07	626.4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关联关系
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万元	污水处理业务	许小初	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连云港亚邦龙涛置业有限公司	2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	苏志伟	关联自然人对其有重大影响
常州市合成材料厂有限公司	8000万元	酥菁颜料、农药中间体、蒸汽、包装材料	徐洪方	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常州光辉化工有限公司	5737.5万元	油漆生产、销售	许建刚	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当地可比市场价为准。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购买材料,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接受关联方劳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9日,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多年以来一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在2018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本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天衡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其相关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天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天衡多年以来一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在2018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和公正。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衡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其相关费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会计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境内上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根据上述文件相关规定,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

二、具体的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金融工具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1、金融资产分类由“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即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后续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在处置时不能转入当期损益,改为直接调整留存收益;

3、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进一步明确了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拓宽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6、金融工具相关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衔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相关信息,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8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相关规定的进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相关规定进行合理调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5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9日,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股份”或“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需要,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行使上述决策权力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概述

为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理财方案主要内容

(一)投资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投资方式

暂时闲置资金现金管理主要方式为购买金融机构风险低、流动性强、期限短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

(三)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四)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上述事项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风险控制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审计、核实。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与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其审议流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拟于2018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224.78万元。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概述

2015年9月7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对收购江苏道博100%股权所支付的股权收购对价款大于购买日取得的江苏道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27,669.40万元确认为商誉。

2017年7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江苏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苏佳麦化工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股权受让及增资方式获得江苏佳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麦化工”)51%的股权。对收购佳麦化工51%股权所支付的股权收购对价款大于购买日取得的佳麦化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446.91万元确认为商誉。

2018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农药板块业务发展,提高业务拓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控股70.60%子公司江苏恒隆作物保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隆作物”)与自然人葛建忠、朱菊平、蒋尚全、杜文平签署了《关于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自然人股东葛建忠、朱菊平、蒋尚全、杜文平合计持有的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亚东”)1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恒隆作物将持有宁夏亚东100%股权。恒隆作物对收购宁夏亚东100%股权所支付的股权收购对价款大于购买日取得的宁夏亚东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7,930.37万元确认为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因收购江苏道博、佳麦化工、宁夏亚东三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发现部分商誉存在减值情况。

1、公司在2017年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2013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对江苏道博公司收购时形成的商誉已计提了4,640.98万元的减值准备。

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本年度公司聘请了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收购江苏道博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和相关资产组合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